

烟台市财政局

资产评估备案公告〔2021〕2号

关于烟台宏正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等3家 资产评估机构变更备案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予以备案。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：

1. 烟台宏正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：

项 目	变更前情况	变更后情况
执行合伙事务的合 伙人（法定代表人）	王会年	王东杰
合伙人（股东） 及出资比例	王会年 87.5%，张国刚 6.25%，邱英林 6.25%	王东杰 66.7%，张国刚 16.65%，邱英林 16.65%

2. 烟台国诚资产评估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：

项 目	变更前情况	变更后情况
执行合伙事务的合 伙人（法定代表人）	李森贵	曲水凡
合伙人（股东） 及出资比例	曲水凡 49%，李森贵 51%	曲水凡 49%，杜昌德 51%

3. 烟台市正平资产评估事务所:

项 目	变更前情况	变更后情况
执行合伙事务的合 伙人（法定代表人）	王忠诚	牟红萍
合伙人（股东） 及出资比例	王忠诚 80%，罗文君 20%	牟红萍 80%，罗文君 20%

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，可通过财政部、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